# 采购需求

## **1. 总体说明**

1.1 本章所提出的技术要求是对本次采购的基本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供应商应保证除了满足本技术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或服务提供商所在国的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

1.2 本章中提及的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如有）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强制性。供应商在响应中可以用替代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须实质上满足、等同或优于本章技术要求，同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可能被磋商小组认定为负偏离。

1.3 采购需求如包含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提供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1.4 对于标注“※”条款（如有）的规定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2.3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 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2.1 项目概况

项目是对安徽开放大学九华山路3号校区内原城建学院办公楼（建筑面积约2100平方米，六层框架结构）进行改造，建为学校师生休闲、文化、艺术以及运动等场所。

2.2 施工范围

项目位于安徽开放大学九华山路3号校区，针对校区内原城建学院办公楼（建筑面积约2100平方米，六层框架结构）进行改造。具体改造内容为：拆除3-6层原室内隔断等设施、更换门窗、翻新顶、墙、地面等，增加楼梯等，增添相关运动设施，辅助设备等，改建为学校师生休闲、文化、艺术以及运动等场所，包括瑜伽室、形体室、舞蹈室、棋牌室、多功能厅以及配套更衣室、休息室、洗手间；同时对1-2层墙面、窗户等做相应改造。具体详见采购文件和工程量清单等。

2.3 采购包（标段）划分：1个包

## 3. 商务要求

**除非有特别说明，本条为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 | 40日历天是否接受负偏离：☑不接受 □接受：允许偏离的幅度：/ |
| 工程地点 | 安徽开放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支付方式：项目施工结束，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85%；完成竣工结算审核后，支付结算价的97.5%（扣除已支付的合同价款85%），余款缺陷责任期满后退还，缺陷责任期2年。 是否接受负偏离：☑不接受 □接受：允许偏离的幅度：/ |
|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 所属行业：建筑业 |

4. 技术要求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相关行业标准。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正规合法发票，严格按图施工、采用符合国家标准材料；不以次充好，保证装修质量，按期施工，如出现上述问题，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资格。**

## 5. 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供应商须自行考察现场。供应商应认真核对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发现工程量存在项目划分误差、计量单位误差、数量误差、遗漏项目的，必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出异议或修正要求，否则采购人可不予答复，工程结算时不再调整；供应商应了解项目的实际情况与需求，并考虑一切风险后合理报价。

响应报价编制参考依据如下：

（1）2018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及《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安徽省建设工程不可竞争费构成及计费标准的通知》（建标〔2021〕42号）；

（2）2018版安徽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编制规则；

（3）2018版安徽省配套计价定额、安徽省房屋修缮工程计价定额、企业相关定额；

（4）《关于贯彻执行[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动态调整（第1期）]的通知》（合建监管[2024]13号）；

（5）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6）与建设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7）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及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

（8）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

（9）市场价格信息或参照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

（10）合同执行期间由供应商承担的风险因素；

（11）其他相关材料。

## 6. 工程内容一览表

详见工程量清单

## 7. 图纸

详见图纸，采购范围内图纸中未体现的施工内容，建议供应商现场勘测，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响应报价中。

## **8.其他**

供应商必须对现场和其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工程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供应商应对施工现场的位置、施工因素以及困难条件进行周密的踏勘和认真的分析研究，做出自己的判断和估价，并在响应时充分考虑上述因素。由于踏勘过程中所发生一切意外损失、损坏等费用，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踏勘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增加工程价款或索赔要求。